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提供深市 A 股证券账户等信息的通知

特别提醒

1、请各位股东务必在 2016 年 3 月 31 日前向公司提供所持公司股票拟托管的证券账户等相关信息（详见本通知正文）。

2、股东应确保其提供的本人深市 A 股证券账户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按本通知要求及时提供。如果因股东提供的证券账户相关信息错误或未按本通知要求及时提供证券账户等相关信息而导致其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上市后不能正常交易，由此发生的经济损失和法律后果将由股东本人自行承担。

3、股东未在本通知截止日前提供股票成本原值之合法证明材料的，视为该股东无法确定其股票成本原值，公司将根据国家相关规定统一办理股票上市涉税手续。

各位股东：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的应用已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通过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目前尚未取得发行核准文件。为尽快实现公司股票发行上市，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要求，请各位股东在 **2016 年 3 月 31 日前**向公司提供所持公司股票拟托管的证券账户等相关信息。具体内容和方式如下：

一、 股东需要向公司提供的深市 A 股证券账户等相关信息

1、 股东本人开立的一个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证券账户号码（以下简称“深市 A 股证券账户号码”）及对应的托管单位名称及其代码（又称“证券公司营业部名称及托管席位号”）（必备）。

上述信息可在该证券账户托管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打印取得，内容详见本通知“四、注意事项 3”。

2、 股东取得公司股票成本原值的合法证明资料（如有）。

股东提供该项资料，须携带相关资料原件自行到公司办理，以便公司工作人员对原件进行核验。如需办理该事项，请务必事先与公司工作人员电话联系。

二、 股东提供深市 A 股证券账户信息的方式

股东可以通过以下任一方式向公司提供相关信息：

1、 电子邮件方式

股东直接在邮件页面填写本通知所需提供的深市 A 股证券账户号码等相关信息；或将营业部打印的深市 A 股证券账户相关信息扫描后作为附件发送至本通知指定的电子邮箱：“heda80818@163.com”。邮件标题写明：“XXX 的证券账户信息”。

2、 直接邮寄方式

股东将营业部打印的深市 A 股证券账户相关信息以快递方式邮寄给本通知所列的联系人。信封应写明：“XXX 的证券账户信息”。

3、 微信

（1） 股东以本人的微信号添加公司工作人员的微信好友：“15864493081”。添加请求应写明：“赫达公司股东+姓名”。

（2） 添加成功后，公司工作人员将核实该股东身份。

（3） 股东身份核实通过后，股东可以在微信上编写深市 A 股证券账户信息发送给公司工作人员，也可以将在证券公司营业部打印的证券账户信息拍照后发送给公司工作人员。

4、 短信/彩信

股东可直接将营业部打印的深市 A 股证券账户相关信息，编辑后以短信方式或拍照后以彩信方式发送至本通知指定的联系手机号码：15864493081。

5、传真

股东可将营业部打印的深市 A 股证券账户相关信息传真到本通知指定的传真电话：0533-6681618

6、股东本人也可选择携带相关资料原件自行到公司办理。

三、截止日期

各股东应在 **2016 年 3 月 31 日前**通过本通知确定的方式提供上述相关信息。能够提供持股成本原值合法证明的股东，也应于上述期限内自行到公司办理相关手续。

四、提请股东注意的事项

1、股东提供的证券账户应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证券账户。股东拥有多个深市 A 股证券账户的，只需提供一个有效账户及该账户对应的托管单位和代码等信息。(注意：不是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账户，也不是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证券账户)

2、尚未开立深市 A 股证券账户的股东，请尽快到依法设立的证券公司营业部开立深市 A 股证券账户；已经持有深市 A 股证券账户的股东，如果该证券账户长时间未用，请到该证券账户托管的营业部核实证券账户、托管情况、是否处于正常状态；也可由本人另外开立新的深市 A 股证券账户。

3、已持有和新开立深市 A 股证券账户的股东，可向所在的证券公司营业部咨询，并在该证券账户托管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打印证券账户汇总信息（通常包含托管营业部名称、股东姓名、证件类型、证件号码、账户类别、证券账户号码、证券账户状态等信息），并要求该营业部准确写明该账户的托管单位名称及其代码（即“证券公司营业部名称”及“托管席位号”）。

4、股东发送/邮寄证券账户信息前，请以电话方式通知公司工作人员并确认。

5、关于公司股票上市的任何信息，以公司公告内容为准，请股东留意公司日后的公告信息。除了公司聘请的上市中介机构之外，公司未委托其他单位或个

人协助办理本次证券账户信息登记等相关手续。股东如有与本通知或公司股票上市相关的疑问，请通过以下方式咨询公司工作人员核实。

五、 公司的联系人员及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西北外环路 999 号赫达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毕艳春、刘超

联系电话：0533-6698986，15864493081（毕）；13176568583（刘）

邮政编码：255300 电子邮箱：heda80818@163.com

传真号码：0533-6681618 微信号：15864493081

